

迎宾大道东延线供水管网工程 评标报告

一、评标时间和地点

评标时间：2024年5月7日9时00分

评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化交易部评标1室

二、开标过程

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通过网上报名共收到4家投标单位进行投标登记，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到达后的半小时内为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4家已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投标单位当众予以解密、公布，招标代理机构代表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详见《开标记录表》。公开摇号评标基准价下浮率。下浮率从2%、2.5%、3%、3.5%、4%、4.5%、5%中通过摇珠机随机抽取，详见《抽取评标基准价的下浮率记录表》。

三、评标过程

1. 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委会由五名专家组成，五名专家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 、 、 ，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一致推荐 为本次评标委员会组长，主持该工程招标的评标工作。

2. 形式评审：对通过资格审查的4家单位进行形式评审，共4家单位通过形式评审。（详见《形式评审记录表》及《形式评审汇总表》）。

3. 响应性评审：对通过形式评审的4家单位进行响应性评审，共4家单位通过响应性评审。（详见《响应性评审记录表》及《响应性评审汇总表》）。

4. 算术复核：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第3.1.3款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详见《算术修正记录表》）。

5. 技术部分评审：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2.2.5（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A），技术部分得分为从各评标专家打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剩余评标专家打分的平均值（详见《技术评审记录表》及《技术评审汇总表》）。

6. 商务部分评审：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第2.2.5（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B），商务部分得分为从各评标专家打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去掉一个最低分后的剩余评标专家打分的平均值（详见《商务评审记录表》及《商务评审汇总表》）。

7. 报价有效性评审：通过初步评审且不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报价无效。投标报价不得低于成本价，否则投标报价为无效投标报价。非竞争性费用须与招标人发布的金额一致，不一致的投标报价无效。共4家单位通过报价有效性评审。

8. 评标基准价计算：以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按随机抽取的评标基准价下浮率 4 % 下浮作为评标基准价。

9. 投标报价得分：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 100 分，投标报价比评标基准价每高 1% 的，扣 0.2 分；每低 1% 扣 0.1 分，扣至 0 分为止；计算出得分(C)。（详见《报价打分表》）。

10. 诚信评价分：投标人的诚信评价总分取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第 1 天所在季度的上一季度广州市水务工程建设管理数字化监管平台 (<http://112.94.68.142:8012/#/website>) 中的“企业诚信排名>>施工—给排水”中“诚信综合评价”分，未在“数字化监管平台”录入企业信息的施工企业（简称“未入库企业”），诚信评价总分的计算方法：即“未入库企业”的诚信评价总分=100（市场行为评价分）×20%+75（质量安全管理评价得分）×50%+75（履约评价得分）×30%=80 分；计算出得分（D）（详见《综合诚信评价记录表》）。

11. 投标人总得分：投标人总得分=技术部分得分（A）×技术评审权重+商务部分得分（B）×商务部分权重+投标报价得分(C) ×投标报价权重+诚信评价分（D）×诚信得分权重。（详见《得分汇总记录表》）。

四、评标结果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2 条评分标准进行评分，按评标办法前附表的约定计算投标人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应按照得分从高至低的顺序，确定得分前三名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和第三中标候选人。出现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以记名投票表决等其他可行的方式确定排序。经评定推荐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投标总报价 13652490.08 元；推荐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投标总报价 13753413.31 元；推荐广州市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第三中标候选人”，投标总报价 12903926.33 元。

五、评委签名

评委组长：

评委委员：

2024 年 5 月 7 日